

驻村干部、党员志愿者冬至献爱心

贫困村民、环卫工人、孤寡老人欢聚吃饺子

本报讯(记者常洪涛 通讯员王永安)“饺子味道鲜美,真好吃!俺吃了两碗。”俺在家一个人过,不是来村上还真难吃到这热饺子。”12月22日中午,鲁山县下汤镇十亩地洼村贫困户申云、王保有聚在村部一边吃饺子,一边夸赞道。

元,买来30公斤肉等物品,老党员张成慧捐出一大袋萝卜,贫困户杨六枝一大早送来了一车干柴。东西准备好后,申延军领着村上的妇女党员义务劳动,剁馅、擀面、包饺子。当天中午,100多人聚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吃了顿饺子。

21日上午,卫东区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日间养老中心的活动室内,洋溢着欢乐祥和的气氛。社区工作人员和老党员志愿者一起开展了“情暖东苑,冬至‘阳光’活动”。

的饺子端上餐桌,那浓浓的饺子香,使大家忘却了冬日的寒意。“每年冬至我们都会组织党员群众包饺子,今年我们把包好的饺子还送给了环卫工人和孤寡老人。”社区党委书记韩朋可说,饺子煮出来后,志愿者们喊了在附近干活的环卫工人和孤寡老人一起吃。



老幼同乐

▲12月22日,石龙区中鸿幼儿园精心准备了面粉、蔬菜和20公斤羊肉萝卜馅、20公斤香菇猪肉馅,组织30名大班的孩子到区养老中心,和老人一起动手包饺子,快乐过冬至。

孩子们先是为老人表演了舞蹈和歌曲,接着一起包饺子、吃饺子,现场其乐融融,一派祥和。

着一批又一批孩子们的成长进步。冬至到了,中队的官兵将部分留守儿童接到警营一起包饺子、过冬至。

大山深处爱意浓

▲12月22日,武警平顶山支队二中队官兵和熊背乡留守儿童家园的孩子们一起包饺子。

西南山区,有518名儿童。武警平顶山支队与留守儿童家园是结对帮扶单位,长年以来,该支队官兵坚持帮助校方照顾孩子们的生活动,用爱心关注

温馨提示

今日天气 白天到夜里多云间晴天,西北风4-5级,最高气温14℃,最低4℃

争当医疗服务健康守门人

舞钢市“家庭医生”上门服务近600人次

本报讯(记者杨德坤 通讯员段洪涛)“陈叔,您的血压正常,平时多吃蔬菜水果。”12月21日下午,舞钢市社会保险医院“家庭医生”鲁松涛来到该市朱兰街道光源社区福田小区76岁的陈付志老人家,做完例诊后再三叮嘱。

连日来,来自该院的30多名“家庭医生”和护士组成6个精干小分队分赴8个社区,对老年人进行慢病免费体检和健康指导,争当医疗服务健康守门人。截至目前,“家庭医生”已上门服务近600人次。

为提高城乡居民的医疗卫生保健服务水平,充分发挥责任医生健康守门人的作用,该市自去年12月初开始在辖区范围实行城乡居民健康签约服务工作。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家庭医生”免费为签约家庭建立个人健康档案,定期免费为家庭成员中的老人、儿童、慢性病人、残疾人等提供医疗预防保健服务。

鲁山县拆除30余处“双违”建筑

本报讯(记者常洪涛 通讯员王永安)12月21日上午11点左右,在铲车的轰鸣声中,鲁山县背孜乡一处违章建筑的厂房院墙被推倒了一大段。

当日,鲁山县抽调执法人员100余人,出动执法车辆10余台,在“双违”整治办公室的协调指挥下,分赴背孜乡、梁庄镇、下汤镇、灤河乡和张官营镇,与乡镇合力开展“双违”专项整治活动。

在背孜乡,县乡综合执法组先后到位于荡泽河畔的葛花园村、上孤山村、盐店村和柳树岭村的6处违法占地现场,拆除周边障碍,关停加工设备,并向相关业主下达限期自行取缔通知书。

保护传统村落,让人们记得住乡愁

话题背景

“方宅十余亩,草屋八九间。榆柳荫后檐,桃李罗堂前。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这是陶渊明描写的田园乡村。然而,这种鸡犬之声相闻、炊烟袅袅的乡村美景,却是许多城市人永远走不进去的图画,就连农村人也与之渐行渐远。

共同守护精神家园



鲁山县文联和民协的工作人员在鲁山县瓦屋镇李庄村普查传统村落。郭宇朋 摄

邱利刚(湛河区马庄街道办事处) 目前,一些传统村落受到风雨的无情侵蚀,得不到应有的保护,日渐破落坍塌;也有一些传统村落,在时代进步和经济发展的浪潮中被推倒建新,消失在工业化、现代化、城镇化的进程中;还有一些传统村落,被急功近利的商业与旅游开发,改变得面目全非。传统村落正在以令人揪心的速度消失于时间的长河之中,保护与抢救迫在眉睫。

今年暑假再去看望外婆,回来后女儿的嘴叭叭得老高;老家一点也不好玩了!原来是老家新农村建设,把老屋都拆了,整齐划一盖楼房,而且周围有了工厂,空气质量也变差了,“没有了小时候的乐趣。”女儿说。

我的理解是没有了乡愁。就像作家冯骥才说的那样:“乡愁是对故乡的一种牵挂,现在我们所说的乡愁,是整个中华民族在社会转型阶段,即由农耕文明向工业文明转型的时候,我们对于农耕传统,对于自己的母体、根性文化的一种牵挂,所以我们要留住精神的基因。如果村落失去其传统形态,我们就无法找到精神基因,牵挂就会中断,乡愁也就中断了。”

人是要有根的,传统村落就是我们的根之所在。所以无论时代如何进步、发展,都要留住根,留住乡愁,留住牵挂。

传统村落保护形势严峻

张志立(新华区联盟路小学) 提起传统村落,不由就想起自己曾经写过的一篇文章《家在灤阳街》。情感这东西,不是酝酿润色就能有的,而是一旦踏上那块魂牵梦绕的土地,心中就有一种无法按捺、即将喷涌而出的情愫。灤阳街村有着悠久的历史,常常想

污染的工厂。同里人古朴,还有一种深厚文化背景中形成的宁静与醇厚。

中国人都来自农村,来自泥土,那里是我们的根。拯救传统村落,守护精神家园,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美丽乡村,不是“涂脂抹粉”,不能大拆大建,特别是古村落要保护好。因此建议传统村落保护各级政府部门要有专人负责,不仅要拯救老屋,不准私搭乱建,更要鼓励原居民继续住下去,不要随意迁出,要见屋,更要见人。

著名作家冯骥才说:“每个古村落都是一部厚重的书,不能没等我们去认真翻阅,就让这些古村落在城镇化的大潮中消失不见。”“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这是城里人、乡里人共同的生活愿景。

在保护的前提下开发利用

崔应红(鲁山县董周九小) 传统村落承载着社会发展不同时期的文化信息,是我国历史文化的鲜活载体,特别是对研究当地建筑和人文环境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作为宝贵的历史遗产,我们有责任、有义务做好传统村落的保护与发展工作。

一是保护优先。传统村落风貌、风俗、风物是其根,是其魂,要原汁原味地保存下来,尤其是当地的风土人情、生活习惯、宗教习俗等活态文化,必须以保护,要注重老建筑的复原性修缮,慎重改建现代建筑。

二是加大立法。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开发要有法律作支撑,并且要有长远目标,对过度开发要加以限制,对破坏者要严惩,对建筑、环境、人文等的保护要制定具体的措施,并由上级主管部门监督落实。

三是激活传统村落的造血功能。充分利用传统村落这一金字招牌的影响力,发展文化、旅游、特色农业等产业,为当地居民提供更多的收入途径。激活传统村落的造血功能,同时让更多的游客能够接触到我们的传统村落,特别是要让游客慢慢喜欢上这里的传统建筑和淳朴民风。

保护优先,在做好保护的前提下开发利用,以旅游带动当地经济发展,良性循环,不失为保护传统村落的一种方法。

编辑絮语

守住文明之根

传统村落数量锐减,部分受损严重;一些传统村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后继乏力,一些传统村落面临环境破坏与污染威胁……虽然,近年来,我国传统村落保护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形势依然不容乐观。

传统村落,承载着珍贵的历史信息、民族及地域文化信息,有人称之为“记得住的乡愁”,也有人称它蕴藏着中华文明的基因与血脉。现代城市生活给人们带来了许多便利,但倘若任由传统村落“在历史进程中自然消亡”,恐怕后人仅凭“脑补”真的无法理解“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中,鸡鸣桑树颠”,那个年代、那种环境特有的纯净和美好也就彻底消逝、湮灭,我们的文明之根也将无法守住。

如今,从政府、学界到民间公益组织,越来越多的力量正逐渐加入到传统村落的保护行动中来。对此,笔者提出以下建议:拯救传统村落,除了保护村落实体,即有形的建筑,还要注重保护村落的“活态文化”,即原住民创造的无形文化,包括生产生活方式、风俗习惯、精神信仰、道德观念等;加快传统村落保护的立法进程,从法律层面为传统村落的认定、保护、规划利用等提供硬约束,将保护工作纳入法制轨道;将传统村落保护纳入政绩考核体系,建立保护责任追究机制等,抑制在开发利用传统村落过程中的短视和急功近利。

“中国传统文明之根在于乡土,中国未来之变其关键在于乡土。”古村落是祖先留下来的宝贵遗产,是一种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这既表明古村落保护是每一位社会成员应有的责任,也道出了古村落保护的要点所在。

(榴莲)

百姓话题

大家观点 大家评说

下期话题预告

环境有价,损害担责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明确,自2018年1月1日起,在全国试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到2020年,力争在全国范围内初步构建责任明确、途径畅通、技术规范、保障有力、赔偿到位、修复有效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据环保部相关负责人解释,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由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者承担赔偿费用,修复受损生态环境,有助于破解“企业污染、群众受害、政府买单”的困局。

2015年11月以来,国家在吉林、山东等7省市试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此次发布的《方案》对此前试点

方案的不完善之处进行了补充。可以说,《方案》已具备坚实的实践基础,具有很强的操作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上,就是要不能越雷池一步,否则就应该受到惩罚。”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的目的,就在于树立“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理念。谁污染环境,谁就得付出经济代价;生态环境受到损害,也要像私有财产受损一样向损害制造者索赔。

下期话题:环境有价,损害担责。欢迎参与讨论。书面来稿请寄至本报副刊部。电子邮箱:baixinghuati@qq.com,请在邮件主题栏注明“话题”字样。截稿日期为12月28日。